贵州省实名制管理信息系统改扩建

需求方案

第一章 项目简介

一、项目名称

贵州省实名制管理信息系统改扩建

 二、项目需求单位

单位名称：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三、项目概况**

1.项目性质：

改扩建

2.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贵州省职业能力实名制信息管理系统，主要包括：各类培训机构管理，全省培训师资管理及能力提升，培训班级和学员的监管及后期跟踪服务，创业培训管理，补贴经费发放及监管，档案和证照电子化管理，依托社会保障卡开展公共服务，贵州省技工院校技能人才、贵州省职业院校技能人才、其他领域技能人才管理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全新平台。

3.系统使用对象、服务对象：

本系统的使用对象是省、市、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各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其他领域负责技能人才管理相关人员；其他具有培训资质的机构；就业训练中心；有培训需求的企业；民办职业培训机构。全省技能人才和有培训需求的劳动者。全省有700家培训机构、200家职业院校、50家技工院校。

第二章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一、项目提出的背景和依据

（一）国家层面

1.《国务院关于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的意见》（国发〔2018〕11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国办发〔2019〕24号）。

3.《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信息实名制管理工作的通知》（2019年9月12日）。

4.《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的意见>精神的通知》（人社部发〔2018〕45号）。

5.《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的意见》（人社部发〔2018〕66号）。

6.《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大力开展以工代训工作的通知》（人社厅明电〔2020〕29号）。

7.《关于持续征集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的通告》（中就培函〔2020〕16号）。

8.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55号）。

9.《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创业培训“马兰花计划”的通知》（人社部函〔2020〕109号）。

10.《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全面推广职业培训券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21〕21号）。

（二）省级层面

1.《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的实施意见》（黔府发〔2019〕20号）。

2.《贵州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黔府办发〔2019〕18)。

3.《贵州省农民全员培训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 》黔府办发〔2018〕41号。

4.《关于做好贵州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有关工作的通知》（黔人社通〔2019〕193号）。

5.《贵州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财政厅 关于全面推进行业企业新型学徒制的指导意见》（黔人社发〔2019〕8号）。

6.《贵州省高危行业领域安全技能提升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黔应急〔2020〕28号）。

7.《贵州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创业培训“马兰花计划”实施方案》（黔人社通〔2021〕13号）。

8.《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关于高质量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通知》（黔人社通〔2021〕39号）。

9.《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加强贵州省技工院校、职业培训机构管理人员和教师能力培训的通知》（黔人社函〔2021〕35号）。

二、与项目相关现有应用系统情况

1.全国技工院校电子注册和统计信息管理系统是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开发和运维，我省只有使用权限，不能获取全部数据。

2.实名制培训管理系统于2018年建设，在互联网和电子政务外网运行，现有20G数据。

三、项目建设的意义和必要性

贵州省职业能力建设实名制信息管理系统是对我省广大技能人才进行全面管理的信息化系统，是做好我省培训机构监管、审核；技工院校学生学籍注册、资助管理、毕业管理、师资和专业管理；职业院校和其他领域技能人才终身职业培训、技能人才评价管理；民办职业培训机构、就业训练中心及其它具有培训资质的机构管理；对培训师资、创业师资的技能提升培训、考核和晋升；培训开班的全流程管理和培训过程中通过多种技术手段对教师、学员、培训课程的全程监管等工作的重要技术手段。建设和推广应用本系统，有助于及时、准确掌握我省技能人才和培训机构基本情况，提升我省技能人才和培训机构管理水平。

目前我省使用的全国技工院校电子注册和统计信息管理系统，仅对技工院校信息进行管理，而实名制培训管理系统仅对定点培训机构、培训师资、培训学员进行实名管理、培训数据收集和培训过程监管，以上两个系统均不能实现全省技能人才及机构的全面管理，因此建设本项具有极大的意义和必要性。

第三章 需求分析

 一、业务目标分析

本系统建设目标是实现我省劳动力及培训机构规范化就业创业培训全流程管理、资金发放及监管、贵州省技工院校电子注册和统计信息管理、贵州省职业院校技能人才管理及其他领域技能人才管理。

二、系统功能需求

1.培训机构基本信息管理

主要包括机构新增、审核、维护等功能。其中机构内容包括机构名称、法人信息、开展培训工作范围、机构性质（人社直管机构培训机构、人社代管机构培训机构、职业院校或技工院校、其他具有培训资质的机构、就业训练中心、民办职业培训机构）、机构类型（普通培训机构、高级技能人才培训机构）、是否定点培训机构、银行账户、有效时间等相关信息。

2.培训师资基本信息管理

主要包括教师基本信息管理和审核功能，其中培训教师信息主要包括姓名、身份证、是否全职、任课专业、师资等级、培训资格、任教年限、培训经历、师资上岗资格认定等相关信息。培训教师由培训机构通过系统录入，由分管机构审核生效。

3.学员基本信息管理

主要包括学员新增、修改等功能。其中学员信息主要包括姓名、身份证号、人员类别（贫困家庭子女、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农村 转移就业劳动者、城镇登记失业人员）、银行账号等信息。学员信息由培训机构录入，分管机构审核生效。

4.管理机构基本信息及用户权限

 主要包括省、市（州）、区（县）对本级及下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机构基本信息进行及人员进行登记备案。

5.培训工种管理

培训机构携带有关证件和材料到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进行培训工种信息进行申报、修稿和审核。根据相关要求定期发布工种目录。

6.培训班级管理

主要包括培训机构开班登记、学员报名、选配教师、班级申报、班级审核、培训过程跟踪与检查、结业及证书打印、后续跟踪服务。通过人脸识别等多种生物技术手段，与公安实人认证、社会保障卡照片进行教师和学员的信息识别。通过设定相关功能，根据培训开展情况制定相关策略，保证培训过程中全流程多场景抓拍。

7.创业服务管理

主要包括SYB、GYB和网络创业培训开班登记、学员报名、选配教师、班级申报、班级审核、培训过程跟踪与检查、结业及证书打印、后续跟踪服务。

8.补贴管理

主要包括机构培训经费和个人补贴的申报、审核和发放。通过网银、银行接口等多种技术手段直接发放，实现补贴发放至社会保障卡。

9.贵州省技工院校电子注册和统计信息管理

 主管部门建立技工院校用户，分配相关权限，由技工院校用户登录系统办理如下业务：

（1）用户资料：用户信息录入及密码修改。

（2）权限管理：机构新增、公告管理、时间限制管理（学籍注册、免学费、助学金申报）、机构权限设置。

（3）院校管理：院校基本信息录入、修改、查询。

（4）专业管理：专业新增、审批、查询、修改和统计。

（5）教师管理：教师信息新增、修改（教师状态为：在职、退休)、删除，教师信息查询统计（专业、领域、职称等方面）。

（6）学籍管理：学籍查询（查询、条件导出、全部导出、学籍卡导出）、学籍审批（查询、审批通过、审批退回）、异动管理、学籍查重。

（7）免学费：免学费标准（免学费标准设置、审批、查询）、免学费管理（免学费申报、审批、查询）。

（8）助学金：助学金标准（助学金标准设置、审批、查询）、助学金管理（助学金申报、审批、查询）、助学金发放时间查询。

（9）毕业管理：毕（结）业管理（查询）、空白毕业证管理（空白毕业证审批）、毕业证管理（毕业证审批）、毕业证打印、毕业证修改（修改审批）、毕业证重打（重打审批）、毕业证照片（审批、上传、导出）。

（10）就业管理：就业管理（就业信息查询）、技能等级证书（证书查询）、就业率统计、薪酬情况统计。

（11）统计报表：在校生统计（年龄、全日制、非全日制、建档立卡贫困户统计）；资助统计（免学费、助学金、奖学金统计）；助学金实际受助、在校生自动统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自动统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

（12）技工院校技能人才管理：毕业生基本信息（包含姓名、身份证号码、户口性质、人员类别、是否建档立卡贫困户、入学前就读学校、文化程度、家庭地址、专业、毕业时间、学历、毕业院校、院校性质、院校主管部门、学校地址、升学院校、就业单位、薪酬情况、联系电话）；技能等级查询（证书名称、职业工种名称、等级）；技工院校技能人才信息报表统计（能对系统其他功能已录入信息进行利用并实现本功能信息查询）。

（13）全文搜索统计功能：建立搜索引擎，实现灵活查询（对关键字进行全文搜索并形成报表）。

10.贵州省职业院校技能人才管理

（1）毕业生管理：毕业生基本信息（包含姓名、身份证号码、户口性质、人员类别、入学前就读学校、文化程度、家庭地址、专业、毕业时间、学历、毕业院校、院校性质、院校主管部门、学校地址、升学院校、就业单位、薪酬情况、联系电话）；技能等级查询（证书名称、职业工种名称、等级）；职业院校技能人才信息报表统计（能对毕业生基本信息和证书信息进行查询并形成报表）。

（2）培训机构管理：培训机构（信息新增、审核、录入）、培训机构基本信息（包含机构名称、主管部门、注册地、办学地点、法人代表、法人身份证号、培训负责人、联系电话、培训工种范围、机构性质、机构类型、机构类别、认定日期、有效日期、批准日期、培训规模、场所面积、银行账户、开户名、办学许可、批文）；培训机构报表统计（能对关键搜索信息进行统计并形成报表）。

（3）全文搜索统计功能：建立搜索引擎，实现灵活查询（对关键字进行全文搜索并形成报表）。

11.其他领域技能人才管理

（1）其他领域技能人才管理：技能人才（企事业单位等各类技能人才、高技能领军人才）新增（信息新增录入时，对技工院校和职业院校毕业生录入技能人才系统时能根据系统已存在数据进行信息填充，减少录入操作；技能人才录入时能根据关键信息查询出其历史荣誉、证书等级、获得荣誉或证书时间；审核、审核退回、导出），查询（建立技能人才终身数据库，可跟踪技能人才成长历程，查询历史获得荣誉、证书及获得时间）；技能人才基本信息（包含姓名、身份证号码、户口性质、人员类别、文化程度、家庭地址、专业、学历、毕业时间、毕业院校、院校性质、技能等级（证书名称、职业工种名称、等级，获得时间）、荣誉类型、就业单位、薪酬情况、联系电话；其他领域技能人才信息报表统计（能对关键搜索信息进行统计并形成报表）。

（2）全文搜索统计功能：建立搜索引擎，实现灵活查询（对关键字进行全文搜索并形成报表）。

12.民办职业培训机构管理

主要包括民办职业培训机构的申请登记、维护、年审、撤销。

1. 职业技能培训师资管理

主要包括教师的申报、管理、撤销、师资上岗资格认定。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的申请、培训、考核、结业及证书打印。建立师资库，实现分级管理。

1. 数据查询、统计和展示

对包括机构、教师、学员、工种等全部信息指标的自由组合分析、统计、查询、报表生成、大数据展示等功能。

1. 档案和证照电子化管理

主要包括培训机构、教师、学员、班级资料等培训档案电子化。教师的授课资格证和学员培训合格证的电子化，形成电子证照，纳入人社部门证照库统一管理和使用。

1. 移动办公

 开发移动办公APP，具有查询、监管培训开班情况，进行数据的查询、统计和展示等功能。

17.公共服务

利用“互联网+人社”公共服务平台的网厅、手机APP、微信公众号渠道提供高技能人才依据证明、技工院校毕业生学历证明、电子培训证书等公共服务。

18.职业培训券：根据政策要求，利用社会保障卡加载培训券开展职业培训工作。包含培训券的发放管理、使用管理等功能。

19.线上培训：在互联网等渠道开展线上免费培训，实现人社部门对线上培训的统计分析要求。

二、系统部署需求

按照我省“一网一云一平台”工作要求，系统必须部署在“云上贵州”系统平台，满足阿里云架构部署需要。对平台提供的操作系统、中间件的资源进行核实验证。系统开发完成部署后续进行性能和安全性测试，提交相关测试报告。

三、统筹建设需求

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信息化建设的整体规划，新建系统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1.根据基础数据管理的规范和技术接口，实现系统与现已建成的基础个人、单位数据库的对接，并全面满足基础数据统一管理的要求。

2.系统需根据规范接口要求接入全省现已建成的信息化支撑平台，实现统一门户、单点登录、统一认证、电子证照、统一存储、知识库、GIS（地理信息）等功能，可根据业务要求使用人社部门已有的信息化基础支撑服务。信息化支撑平台相关功能介绍如下：

统一门户：通过应用集成使所有的信息系统实现统一的登录入口和使用入口、统一的用户界面风格和交互模式，并且用户可以获得个性化的工作台；通过数据集成，使各个信息系统共有的数据（账户、组织、权限等）能够实现统一管理，统一分发。

单点登录：单点登录实现用户的统一管理。建立单点登陆后，用户只需记住单点登录的用户名和密码即可登陆所有系统。单点登录是门户集成、统一认证接入的根本。

统一认证：统一认证为内网应用与互联网应用提供第三方认证服务服务。主要功能有：用户注册、用户信息修改、密码修改、密码找回、实名认证等，可以为互联网上公共服务系统提供单点登录支持。

电子证照：电子证照通过接口形式实现证照汇集、证照管理和证照应用。对政务部门提供便捷接口，扩大人社电子证照服务半径，提供证照的在线调阅、离线校验等相关服务。

统一存储：实现对各项目的核心业务系统、电子档案系统、公共服务系统、柜台服务系统等提供统一的、标准的非结构化数据存储管理。

知识库：实现知识资源信息同根同源，统一信息口径，统一信息标准及规范，实现知识资源信息的广泛共享共用，确保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公共服务的整体性、规范性及权威性、高效性及便民性。

GIS（地理信息）：提供完整的基础地图数据和地图服务。可通过标准接口实现地图数据的调用和支持需使用地图数据的相关应用。

3.系统需接入人社系统总线，在有需要时实现跨领域的业务协同和办理。

4.系统需统一接入“互联网+人社”公共服务平台。按照需求对公共服务事项进行封装并接入，对外提供的证书查询、核验、证明的公共服务通过人社统一的网厅、手机APP、微信公众号等提供服务。

四、数据需求

1.本项目产生的数据

 个人培训数据、技工院校数据、学生数据、补贴发放数据、培训机构数据和培训师资数据。

2.主要数据来源

通过接口适时获取厅内的就业、社保数据，为厅内、省内其他部门提供需要的数据。

3.外部单位数据需求

本系统能够通过接口方式和国家级技工院校学籍管理系统数据进行对接，能实现与国家级系统数据对接。

五、安全需求

按照人社部系统等级保护相关要求，本系统需要满足等保三级要求，业务系统需部署在电子政务外网，公共服务部署在互联网，通过安全设备实现数据的交换，影像化档案和核心业务数据要求存放在电子政务外网。

六、服务范围

本系统的使用对象是省、市、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各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其他领域负责技能人才管理相关人员；其他具有培训资质的机构；就业训练中心；有培训需求的企业；民办职业培训机构。全省技能人才和有培训需求的劳动者。全省有700家培训机构、200家职业院校、50家技工院校。

第四章 项目实施进度

一、总体时间要求

在6个月的时间内，逐步完成培训机构基本信息管理、培训师资基本信息管理、学员基本信息管理、管理机构基本信息及用户权限、培训工种管理、培训班级管理、创业服务管理、补贴管理、贵州省技工院校电子注册和统计信息管理系统功能开发、贵州省职业院校技能人才管理系统功能开发、其他领域技能人才管理系统功能开发、民办职业培训机构管理、职业技能培训师资管理、数据查询、统计和展示、档案和证照电子化管理、移动办公、公共服务等功能的开发。